

证券代码:600864 股票简称:岁宝热电 编号:临 2006-023

##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九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该次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2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 10 名,董事杨祥波先生未出席本次董事会,也未授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至 2006 年 6 月 27 日任期参年届满。根据第四届董事会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杨刚、姜明辉、李万春)组成,候选人简历如下:

**杨刚同志简历**  
姓名:杨刚  
性别:男  
民族:汉族  
文化程度:硕士研究生  
出生年月:1964 年 2 月  
职 称:高级经济师  
现任职务:哈尔滨市投资公司副总经理  
工作经历:  
1982 年 9 月—1988 年 3 月 东北林业大学学生  
1988 年 4 月—1994 年 4 月 黑龙江土地局副科长  
1994 年 5 月—1999 年 9 月 哈尔滨市土地管理局主任科员、副处长  
1999 年 10 月—至今 哈尔滨市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2003 年 7 月 31 日—至今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姜明辉同志简历**  
姓名:姜明辉  
性别:男  
出生日期:一九四二年十一月四日  
文化程度:大学  
职 称:高级工程师  
历 任 任 务:  
1965—1980 首钢机械厂助理技术员、电气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  
1980—1988 国营松峰糖果厂机动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厂长  
1988—1994 阿城市热电厂筹建处主任、阿城市热电厂厂长兼党委书记  
1994—2002 黑龙江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2—至今 黑龙江省人大代表,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徐建伟同志简历**  
姓 名:徐建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 年 1 月 23 日  
文化程度:大学  
职 称:经济师  
曾任黑龙江省委办公厅科长,岁宝集团北方总公司总经理助理;96 年 9 月起任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现任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贾海波同志简历**  
姓 名:贾海波  
性 别:男  
民 族:汉  
出生日期:1964 年 3 月 9 日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职 称:高级工程师  
1986 年毕业于齐齐哈尔轻工学院化工专业 学士学位  
1986 年—1993 年 黑龙江省科学院技术物理研究所实验工厂副厂长、厂长  
1994 年—现在 哈尔滨哈投供热有限公司(主管单位: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筹建处负责人、副经理、经理(1998 年)

**杨滨刚同志简历**  
姓 名:杨滨刚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0 年 1 月 12 日  
学 历:大学  
职 称: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现 任:哈尔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  
1980.12—1978.4 伟建厂(现哈尔滨飞机制造公司) 工人  
1978.4—1981.9 伟建工学院 设计员  
1981.9—1984.11 伟建厂设计研究所 设计员  
1984.11—1991.12 哈尔滨财税局 科员、副科长、科长  
1991.12—1994.4 哈尔滨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部主任  
1994.4—1996.1 香港普理平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员  
1996.1—1996.10 香港朱国正、朱永昌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员  
1996.10—1998.3 哈尔滨会计师事务所 副主任会计师  
1998.3—1998.10 哈尔滨市财政局外经处 副处长  
1998.10—至今 哈尔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姜明辉同志简历**  
姓 名:姜明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 年 2 月 12 日  
学 历:硕士研究生  
现 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系主任、副教授  
1985 年—1989 年 哈尔滨工业大学 学生  
1989 年—1991 年 哈尔滨工业大学 辅导员  
1991 年—1994 年 哈尔滨工业大学 攻读硕士研究生  
1994 年—1999 年 哈尔滨工业大学 讲师  
1999 年—至今 哈尔滨工业大学 副教授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李万春同志简历**  
姓 名:李万春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9 年 2 月 7 日  
学 历:大学本科学历  
现 任:黑龙江华远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1996 年—1998 年 祝州三点化食品公司 业务经理  
1998 年—2001 年 春风文化公司 讲师  
1996 年 9 月 加入黑龙江青年联合会  
2004 年 7 月 13 日 加入中国民主同盟哈市委  
2004 年 9 月 13 日 加入哈尔滨市青年联合会并入选 常委  
2001 年—至今 黑龙江华远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其独立董事资格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根据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 2006 年由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担保 9700 万元。2007 年以后为其担保额度每年递减 10%。  
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上议案需提交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董事会决定:定于 200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今日公告 2006-024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23 日

##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就提名杨刚、姜明辉、李万春为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入: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 1、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2、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 3、被提名入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单位任职;
- 4、被提名入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 5、被提名入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入。

四、包括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入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入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入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签章)  
2006 年 5 月 23 日于哈尔滨(地名)

##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杨滨刚,作为哈尔滨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第 五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入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入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入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范、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确保有足够的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06-013

##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受非流通股股东委托,决定于 2006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一)召开相关股东会议(以下简称“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发布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5 月 29 日 13:30;  
网络投票时间:2006 年 5 月 25 日—2006 年 5 月 29 日期间的每日 9:30—11:30、13:00—15:00(周六、周日除外)。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洞庭路 27 号九洲大厦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5 月 19 日。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3:0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及表决;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他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均有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的律师及公司邀请的人员。  
(五)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提示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股东大会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 2006 年 5 月 18 日、2006 年 5 月 24 日。  
(七)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本公司股票将自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日(交易日(2006 年 5 月 22 日))起持续停牌。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则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的次日(交易日)复牌;若股东大会否决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则董事会公告表决结果的次日(交易日)复牌。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事项:审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详见 2006 年 5 月 16 日公告的《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及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方式  
(一)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股东大会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关联交易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流通股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选择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或在指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委托公司董事会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为此,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详见本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一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董事会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通过委托董事会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四、现场相关股东会议参加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办理时,须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入股票帐户卡、委托入及代理人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上交所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入上交所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06 年 5 月 20 日—2006 年 5 月 26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30(周六、日除外)

(三)登记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洞庭路 27 号九洲大厦 13 层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应雯、廖小庆  
联系电话:(022) 66201447  
传 真:(022) 66201498  
(四)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流通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交易的时间  
2006 年 5 月 25 日—29 日网络交易日 9:30—11:30、13:00—15:00。  
(二)流通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挂牌投票代码 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权数量 说明  
沪市:739489 中金投票 1 上证  
深市:363489

2.表决议案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中金投票 1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元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三)投票举例  
1、如股登记日持有中金黄金流通股的投资者对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申报价格 委托股数 代表意向  
买入 沪市:739489 中金投票 1.00 元 1股 1 同意  
深市:363489

2、如果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反对票,只需将申报股数改为 2 股即可,其他内容相同;  
3、如果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弃权票,只需将申报股数改为 3

股的规范、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确保有足够的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杨滨刚  
2006 年 5 月 23 日于哈尔滨(地名)

##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姜明辉,作为哈尔滨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第 五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入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入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入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范、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确保有足够的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姜明辉  
2006 年 5 月 23 日于哈尔滨(地名)

##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李万春,作为哈尔滨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第 五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入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入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入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范、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确保有足够的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姜明辉  
2006 年 5 月 23 日于哈尔滨(地名)

##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李万春,作为哈尔滨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第 五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入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入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入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范、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确保有足够的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李万春  
2006 年 5 月 23 日于哈尔滨(地名)

证券代码:600864 股票简称:岁宝热电 编号:临 2006-024

##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9:00  
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昆仑商城隆福街 27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6 年 5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董事会决定于 200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9:00 在哈尔滨市南岗区昆仑商城隆福街 27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6、审议《公司 200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8、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十次会议、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和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应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4 月 4 日和 2006 年 5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出席会议资格  
1、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为:截止 2006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票。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帐户原件;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委托书、股票帐户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持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身份证和股票帐户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6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30,下午 2:00—4:30  
3、登记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昆仑商城隆福街 27 号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0451—82232988)  
五、其它事项  
1、与会入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昆仑商城隆福街 27 号(150090)  
联系人:任启厚、陈文彬  
联系电话:0451—82232888  
传 真:0451—82232228  
特此公告。  
附: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入持股数量:  
受托日期:2006 年 月 日  
受托人股东帐号: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864 股票简称:岁宝热电 编号:临 2006-025

##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2 名,实到 2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轩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至 2006 年 6 月 27 日任期参年已届满。根据第四届监事会提名,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候选人简历如下:

**李轩同志简历**  
姓 名:李轩  
性 别:男  
民 族:汉族  
文化程度:大学专科  
出生年月:1950 年 12 月  
职 称:高级会计师  
现任职务:哈尔滨投资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  
工作经历:  
1968 年 10 月—1975 年 12 月 黑龙江省七玺油农场记账员、主管会计  
1975 年 12 月—1987 年 6 月 哈尔滨市轻工工艺美术工业公司财务科科员、副科长、科长  
1987 年 6 月—1989 年 6 月 哈尔滨轻工工业局审计处主任科员  
1989 年 6 月—1992 年 11 月 哈尔滨市轻工工业局财务处处长  
1992 年 11 月—2003 年 4 月 哈尔滨投资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  
2003 年 6 月—至今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陈左发同志简历**  
姓 名:陈左发  
性 别:男  
民 族:汉族  
文化程度:大学本科 工学学士学位  
出生年月:1962 年 12 月  
职 称:高级会计师  
现任职务:哈尔滨投资集团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  
工作经历:  
1985 年 8 月—1993 年 3 月 哈尔滨蓝星刀具厂财务处任会计工作  
1993 年 3 月—1994 年 6 月 哈尔滨市热电建设开发公司任财务部部长  
1994 年 6 月—至今 先后哈尔滨热电建设开发指挥部财务科长、哈尔滨投资集团公司财务处助理、副处长  
上述议案须经提交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股即可,其他内容相同。

(四)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详情请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六、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实施方式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意愿,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1、征集对象:本次投票征集的对象为中金黄金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自 2006 年 5 月 22 日至 2006 年 5 月 28 日每日 9:00—17:00。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时间: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中金黄金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以下程序办理委托手续:  
第一步:填写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须按照本报告书确定的格式逐项填写(见附件二);  
第二步:向征集人委托的联系人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  
本次征集投票权将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  
法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  
1、现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如系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经公证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  
4、法人股东银行卡复印件;

5、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持股票清单(加盖托管营业部公章的原件)。  
个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  
1、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股东银行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本人签署);  
4、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持股票清单(加盖托管营业部公章的原件)。  
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的前述文件可以通过挂号信函方式或者委托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征集人委托的联系人。  
同时,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投票授权委托书”,该等文件应在本次征集投票权期间截止(2006 年 5 月 28 日 17:00)之前送达,逾期则作无效处理;由于投票差错,造成信函未能于该截止之前送达的,也视为无效。  
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的指定地址如下:  
收件人: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洞庭路 27 号九洲大厦 13 层  
邮政编码:300057  
联系人:李跃清、姚海娟  
联系电话:022—66201747  
传 真:022—66201498

七、其它事项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个人)出席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票:

决议议案	赞成[注 1]	反对[注 1]	弃权[注 1]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委托人姓名或名称[注 2]:  
2、身份证号码[注 2]:  
3、股东帐户:  
4、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2006 年 月 日

持股数[注 3]:  
身份证号码:  
[注 4]

注 1: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方格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方格上“√”号;如欲投票弃权决议案,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方格上“√”号。如无任何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量投票或放弃投票。

注 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码;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注 3:请填上投入授权委托书的姓名名称。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额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有持有的股数。

注 4: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人为法人单位,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附件二:  
投票授权委托书(有效)

征集人声明:征集人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并披露了《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征集人承诺将委托董事会出席相关股东大会并按照股东的指示行使投票权。

委托人声明:本人是在对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的相关情况充分知情的条件下委托征集人行使投票权。在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截止时间之前,本人保留随时撤回该项委托的权利。将投票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如本人亲自或委托代理人登记并出席会议,或者在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回原投票委托的,则以下委托行为自动失效。

委托人声明:本人已仔细阅读有关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委托征集函及同意受托人按照本委托书的投票指示代理本人行使相关股份的投票权。

上市公司名称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00489
受托人	公司董事会	会议名称	相关股东会议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请填写其法人资格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投票的股份数量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投票的股份数量	
征集的议案		委托指示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注:请对表决事项根据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则视为该投票委托事项无效;未作选择的,应明确表示征集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表决,否则视为该投票委托事项无效。]  
委托人(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06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06-014

##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公告